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88次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11月27日（星期四）上午10時0分

地點：本所4樓會議室

主席：陳淑珍主任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紀錄**：郭佳錡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所第587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二、宣讀本所第587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裁）示事項。

執行情形報告：略。

三、各課室報告：略。

貳、主席指（裁）示事項：

一、局務會議簡報，各類行政救濟案件報告內容應簡略敘明案情。

二、有關士林所同仁近期於辦公室中風之情事，請本所同仁務必留意自身健康狀況，適時就醫並注意工作與休息平衡。

三、爾後將定期辦理電話禮貌測試，請各課室同仁加強接聽速度。

四、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裁）示及相關配合事項與地所有關部分：

（一）蔣主任秘書提示：

因應議會民委會即將進行115年預算審議，各單位可觀

看前面機關之審議情形，了解議員關注事項並預作準備。

（二）府會聯絡人提示：

因應議會市政總質詢，請各單位針對重要業務及近期議員索資事項預為準備相關數據資料供局長參考。

（三）主席裁示：

1. 人事室宣導「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遷調實施要點」第5點修正內容（刪除辦理採購業務人員之職期規定）、本府適用公務員服務法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含轉機）通報作業，請各單位確實依規定辦理並轉達同仁知悉。

2. 政風室宣導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應自行迴避事項及114年度定期財產申報時間，請各單位轉達同仁確實配合辦理。

3. 秘書室宣導議員索資及協調案件注意事項：

(1) 轉達主任秘書會報宣導事項：近期有議員反映，各機關回復「議員索資案件」內容未適切對應議員索資需求。提醒各機關對於索資內容有疑義或無法提供資料時，應請機關府會聯絡人洽議員研究室溝通，避免因回復不當造成更大行政成本。

(2) 答復議員協調案件會議紀錄內容時，請妥適地回復會議結論內容，避免爭議。

散會：上午11時0分